北海市2023年春季“智汇珠城”招录

急需紧缺人才公告

为深入推进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，大力实施引育人才行动，持续充实优化人才队伍结构，及时储备一批优秀人才，决定面向国内有关高校引进一批急需紧缺人才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。

1. 招录计划

 市、县（区）共130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岗位（附件1）。

二、招录对象

（一）毕业院校在《重点高校名单》（附件2）范围内的应届、往届毕业生，不限专业。

（二）毕业院校及所学专业符合《相关高校名单及急需紧缺专业目录》（附件3）的应届、往届毕业生。

以上人员不含专升本、定向生、委培生以及在职攻读学历学位人员。

三、报名时间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接受考生报名，报名截止时间为**2023年3月31日**。

四、报名条件

**（一）资格条件**

1.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。

2.遵守宪法和法律。

3.具有良好的品行。

4.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。

5.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并取得相应学位。

6.报考年龄：大学本科毕业生26周岁以下（1997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），硕士研究生30周岁以下（1993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），博士研究生32周岁以下（1991年7月31日以后出生）。具有参军入伍经历人员相应放宽两岁。

7.2023年应届毕业生须于2023年7月31日前取得相应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。

**（二）不得报考情形**

1.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。

2.在各级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（聘）用纪律行为的人员。

3.北海市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在编人员（含市辖县区）。

4.机关事业单位被辞退的人员。

5.高等教育期间受到开除学籍处分的。

6.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被认定有严重舞弊行为的。

7.政治素质、道德品行、社会责任感、为民服务意识和社会信用情况较差的。

8.法律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。

五、招录流程

**（一）报名**

在有关高校就业网站、北海人才网、“北海先锋”公众号等下载报名登记表（附件4），报名材料以“姓名+学校+专业”形式命名,发送至邮箱bhrc2023@163.com。报名材料包括：

1.《北海市2023年春季“智汇珠城”招录急需紧缺人才报名登记表》（签字盖章PDF版+word版）；

2.个人简历及相关证明材料（包括个人基本情况、学习实践经历、获奖情况、学术成果等内容）；

3.应届毕业生需提供身份证、学生证、加盖学校公章的成绩单扫描件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；往届毕业生需提供身份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扫描件。

**（二）考试**

报名材料审核通过后通知考试时间、地点。考试地点定于北海市内，将向考生免费提供食宿，具体安排以通知为准。

1.笔试。根据有关规定，本科生需参加笔试，研究生免笔试。笔试主要考察行政职业能力、综合分析能力、公文写作能力等。

2.面试。面试采取面谈的方式进行，主要考察综合分析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、举止仪表和道德素养等。

根据成绩从高到低确定考察对象名单，硕士及以上学位考生以面试成绩为准；本科生总成绩由笔试和面试成绩组成，其中面试成绩占60%，笔试成绩占40%。

**（三）录用**

1.考察。考察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，进一步复核考察对象的报考资格条件，全面了解其政治立场、道德品质、能力素质、遵纪守法、诚信记录、学习表现、行为风格等方面情况。考察不合格的，不予录用。

2.体检。按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录用体检规定，考察对象到北海市进行统一体检。体检费用由考察对象自理。

3.岗位安排。综合考试成绩、专业背景、个人意愿以及用人单位需求等多方面因素，确定具体工作岗位。

4.办理入职。经核实体检、政审结果及个人档案后，办理聘用手续。聘用人员为初次就业的大学应届毕业生或工作未满一年的毕业生，试用期为12个月；工作满一年的毕业生，试用期为6个月。试用期间的工资福利待遇按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。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，予以转正；不合格的，取消聘用。

聘用人员按照通知要求持毕业证、学位证和其他规定材料在规定时间到工作单位报到后，按照管理权限办理聘用手续。超过规定时间且无正当理由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毕业证、学位证或不报到的，取消聘用。

六、享受待遇

正式聘用后除可以享受国家规定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薪酬待遇外，还可以享受其他待遇：

（一）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。聘用人员将入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。

（二）安家补贴。符合北海市安家补贴政策的，博士可享受15万元的安家补贴，硕士可享受7.5万元的安家补贴，分5年发放；本科生可享受3.6万元的生活补助，分3年发放。入职转正后，在北海市购买首套新建商品住房，可凭合同网签备案证明及发放安家补贴或生活补助使用承诺书，一次性申请发放安家补贴或生活补助余额。

（三）聘岗管理。获学士学位毕业生可聘用为管理九级或专技十二级，获得硕士学位毕业生可聘用为管理八级或专技十一级，获得博士学位毕业生可聘用为管理七级或专技十级。

（四）人才周转房。提供3年免租金人才周转房。

（五）实行传帮带。为每名人才安排2—3名单位分管领导、往届表现优秀的青年人才以及业务骨干，指导帮助成长进步。

 （六）重点培养。纳入党政干部队伍建设总体规划，实行全链条全周期培养。实施年轻干部“压担子促成长”计划，放到关键岗位培养成为业务骨干，选派到基层一线加强实践锻炼。对德才表现好、专业能力强、发展潜力大、工作实绩突出的，可按相关规定提拔晋升、择优调任等。

七、纪律要求

坚持“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，招录全过程接受社会各界和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。招录工作以本公告为依据，一经发现并查实不符合本公告规定以及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的，即取消应聘人员的考试和录用资格，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未尽事宜，请联系北海市委人才办，0779—3186256、3186033、2022755。

附件：1.计划职位表

2.重点高校名单

3.相关高校名单及急需紧缺专业目录

4.北海市2023年春季“智汇珠城”招录急需紧缺人才报名登记表

中共北海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3月17日